

# 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秋节前 调整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4 年 9 月 11 日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              | 015917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告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与《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及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4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、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的有关规定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       | 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| 2024 年 9 月 12 日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调整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| 5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原因说明   |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| 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A  | 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C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            | 015917  | 015918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 | 是   | 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    | 500,000.00  | 5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  | 500,000.00  | 5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| 500,000.00  | 5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|

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

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起对兴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/C 类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限额设置为：本基金 A/C 类份额合计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单笔或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，如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 50 万元，对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 50 万元以上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，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。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，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。

（2）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。投资者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的，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。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，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原因带来不便。

（3）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起本基金调整 A/C 类份额的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限额设置为：本基金 A/C 类份额合计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单笔或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，如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 1000 万元，对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 1000 万元以上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，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。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，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，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（4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- 1）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[www.cib-fund.com.cn](http://www.cib-fund.com.cn)
- 2）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00-95561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基金有风险，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9 月 11 日